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社〔2022〕701号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

区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社发〔2022〕46 号）精神，经研究，现就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下达你区 2022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万元（项目代码：Z195110010005）。该项目预算收入列入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1100249 项“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入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100408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目，并通过财政年终结算办理。

二、该项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你区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应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并保持中央直达资金标识不变。及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项目，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可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也可以由直达资金监控系统按照中央直达资金、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比例自动拆分。

三、请你区按照有关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并结合专项资金安排情况，统筹使用和及时拨付中央财政补助资金，认真做好相关工作；请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1. 2022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不发区）

2. 上级对区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武汉市财政局

2022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1

2022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
(不发区)

单位：万元

单位/区	本次下达
合计	7180
一、市级	-202
市疾控中心	20
市职防院	-223
市计生服务中心	1
二、区级	7382
江岸区	639
江汉区	431
硚口区	441
汉阳区	552
武昌区	720
青山区	299
洪山区	1131
东西湖区	546
经济开发区	335
蔡甸区	320
江夏区	401
黄陂区	475
新洲区	341
东湖高新区	661
东湖风景区	90

附件 2

上级对区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		
市级主管部门		市卫健委		
区级财政部门		区财政局	区级主管部门	区卫健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7180	
		其中：中央资金	7180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 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目标 2:开展疟疾、其他寄生虫病监测工作。科学、规范地推进土、食源性寄生虫病防治与达标工作。 目标 3: 开展健康科普、控烟宣传和人群干预工作及居民健康素养监测，推进健康促进区建设工作。 目标 4: 完成武汉市农村（蔡甸区）两癌筛查、免费孕前优生目标人群健康检查、基本避孕服务及避孕药具发放、育龄妇目标人群叶酸服用及妇幼卫生（出生缺陷、儿童营养、危重孕产妇）项目监测工作任务。 目标 5: 、促进农村妇女两癌（宫颈癌乳腺癌）早诊早治，保障育龄妇女基本避孕及生殖健康，提升妇女健康水平。 目标 6: 落实出生缺陷三级预防策略，降低出生缺陷发病率，全面提升出生人口素质。 目标 7: 贯彻落实《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2021-2025 年）》，结合《武汉市职业病防治“十四五”规划》各项任务指标，全面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监测、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项目工作，切实保障广大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稳步提高全人群职业健康素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筛查覆盖率	≥90%
			0-3 儿童系统管理率	≥85%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04.58 万人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32.02 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7%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目标人群覆盖率	≥80%
		累计发放避孕药具	≥10 万人次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上一年覆盖率
		目标人群叶酸服用率	≥90%
		三网监测任务完成率	≥80%
		重点寄生虫病监测和干预工作完成率	100%
		疟疾病例 3 日内完成个案流调率	100%
		创建健康促进区	11 个
		创建无烟党政机关	106 个
		健康科普宣传和控烟宣传	4 次
		组织开展全市职业病防治工作质量管理活动	≥1 次
		收集重点职业病个案卡	≥80000 例
		对接触粉尘、苯、铅及其化合物、噪声四类重点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开展免费职业健康检查	监测人数≥1920 人
		完成职业病诊断报告与死因监测，完成接触铅及其化合物的劳动者生物监测	监测人数不少于 200 人人，暴露组与对照组各 100 人
		肺病主动监测、尘肺病患者随访调查任务	完成
		开展工作场所尘、毒、噪等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用人单位数量	300 家
		放射诊疗机构的基本情况及频度调查	≥300 家
		监测医院的放射诊断设备防护性能监测及放射诊断场所防护监测	8 家
		开展放疗设备的防护性能监测和场所监测放疗机构放疗机构数量	10 家
		开展核医学设备的防护性能监测和场所监测核医学医疗机构数量	2 家
		开展放射诊断患者剂量调查医疗机构数量	1 家
		全市所有非医疗机构放射工作单位基本情况调查完成率	95%
		全市非医疗机构放射工作单位基本情况调查	调查完成率 95%以上，有效调查用人单位 100 家以上，调查有效率 85%以上
		完成非医疗放射工作单位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家数	10 家
		开展全市放射诊疗机构的放射工作人员数量、个人剂量监测人数和职业健康检查人数等有关数据的调查单位数量	≥800 家

			核医学工作的全部放射诊疗机构与核医学工作人员数据上报	100%
			收集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信息的监测医院数量	13 家
			收集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信息的职业病诊断机构数量	3 家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建档覆盖率	≥61%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1%
			2 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1%
			65 岁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1%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药具存储管理规范率	≥95%
			避孕药具验收入库率	100%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异常/可疑病例的随访管理率	≥95%
			居民健康素养监测	≥29%
			其他寄生虫病监测工作完成率	100%
			职业病年度监测项目完成率	≥95%
			职业病各区监测指标覆盖率	100%
			职业病诊断机构报告率	100%
			职业健康检查机构个案卡报告率	≥90%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个案卡市级、省级审核通过率	100%
			重点寄生虫病监测和干预工作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 保护企业和劳动者合法权益	持续开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全市职业病监测管理能力和水平	持续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基本避孕药具发放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监测用人单位满意度	≥90%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 年 8 月 31 日印发

共印 20 份